

证券代码：871478

证券简称：巨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年初至 11 月末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宁夏共享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共享机床辅机有限公司、共享智能铸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共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共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0	122,124.00	公司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行的初步预测，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系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经营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宁夏共享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共享机床辅机有限公司、共享智能铸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共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共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00,000.00	0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合计	-	4,600,000.00	122,124.00	-

注：上述表格中 2024 年年初至 11 月末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宁夏共享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纳建虹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五金产品批发；节能管理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安装服务；危险化学品经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孙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2) 公司名称：宁夏共享机床辅机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红霞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结构制造；农副产品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器辅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器辅件制造；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孙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3) 公司名称：共享智能铸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军

注册资本：2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出版物零售；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3D 打印服务；创业空间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知识产权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销售；黑色金属铸造；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平面设计；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孙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4) 公司名称：共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轶

注册资本：17424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范围：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特殊

作业机器人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设计服务；3D打印服务；数控机床制造；数控机床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制造；玩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康复辅具适配服务；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包装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孙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5) 公司名称：共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法定代表人：彭凡

注册资本：54352.280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修理；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铸造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木材加工；木材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装卸搬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52.7116%的子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2、关联交易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宁夏共享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共享机床辅机有限公司、共享智能铸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共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共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合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同时，公司预计向上述主体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合计金额不超过 260 万元。合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 46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杨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 定价公允性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公允合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符合交易公平原则，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依据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1.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5 日